



报 告 书

REPORT

绛县红十字会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运城黄河财审[2025]0114 号

2025 年 6 月 10 日

运城黄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地 址：运城市河东东街延长线关铝花园会所三楼
电 话：（0359）2081838



审计报告

运城黄河财审[2025]0114 号

绛县红十字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绛县红十字会（以下简称贵会）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会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业务活动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



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会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会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保持了职业怀疑。我们同时：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对这些风险有针对性地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



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会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包括我们在审计中识别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等事项进行沟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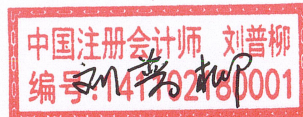
附送资料：1、资产负债表
2、业务活动表
3、现金流量表
4、财务报表附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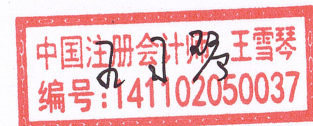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六月十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绛县红十字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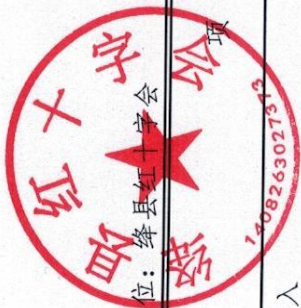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17,984.43	23,957.01	短期借款		
短期投资			应付款项		
应收款项			应付工资		
预付账款			应交税金		
其他应收款			预收账款		
存货			其他应付款		
待摊费用			预提费用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预计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117,984.43	23,957.01	其他流动负债		
长期投资：			流动负债合计	-	-
长期股权			长期负债：		
长期债券投资			长期借款		
长期投资合计			长期应付款		
			其他长期负债		
固定资产：			长期负债合计	-	-
固定资产原价					
减：累计折旧			受托代理负债：		
固定资产净值			受托代理负债		
在建工程					
文物文化资产			负债合计	-	-
固定资产清理					
固定资产合计	-	-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			净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117,984.43	23,957.01
受托代理资产：			限定性净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			净资产合计	117,984.43	23,957.01
资产总计	117,984.43	23,957.01	负债和净资产合计	117,984.43	23,957.01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业务活动表

编制单位：江陵县红十字会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数		本年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非限定性	限定性
一、收入				
其中：捐赠收入	208,927.82		164,720.11	
会费收入	1,164.00		1,172.00	
提供服务收入	26,000.00		300,000.00	
商品销售收入	-		-	
政府补助收入	-		-	
投资收益	-		-	
其他收入	161.57		397.47	
收入合计	236,253.39	-	466,289.58	-
二、费用				
（一）业务活动成本	142,625.00		560,317.00	
（二）管理费用				
（三）筹资费用				
（四）其他费用	25,350.00			
费用合计	167,975.00	-	560,317.00	-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68,278.39	-	-94,027.42	-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泽县红十字会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上年数	本年数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1	208,927.82	164,720.11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2	1,164.00	1,172.00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3	26,000.00	300,000.00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4	-	-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5	-	-
收到的其他和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8	161.57	397.47
现金流入小计	13	236,253.39	466,289.58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14	142,625.00	260,317.00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5	-	-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6	25,350.00	3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	-
现金流出小计	23	167,975.00	560,317.00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68,278.39	-94,027.4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5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6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现金流入小计	34		-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5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6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现金流出小计	43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5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现金流入小计	50		-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51		
偿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2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现金流出小计	58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	68,278.39	-94,027.42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绛县红十字会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

一、企业基本情况

绛县红十字会（以下简称：本会）是经绛县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批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12141031A293890086，法定代表人为王荟，住所为绛县绛山西街文明路，宗旨和业务范围：倡导和弘扬人道精神，促进人类文明和社会进步。

二、财务报表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声明

本会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会的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会管理层对本会持续运营能力评估后，认为本会不存在可能导致持续运营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和情况，本会财务报表是按照持续运营假设为基础编制的。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一）会计制度

本会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二）会计年度

本会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记账本位币

本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会的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资产以实际成本计量。

（五）外币业务的核算方法

本会会计年度内涉及的外币收支业务，按业务发生当日的市场汇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年末对货币性项目按年末的市场汇率进行调整，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用途及性质计入当期筹资费用或予以资本化。

（六）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包括库存现金、银行存款等。

（七）应收款项

本会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期末，应当分析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对预计可能产生的坏账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确认坏账损失并计入当期费用。

1. 坏账准备核算方法：直接转销法。

本会的坏账核算采用直接转销法，即：当应收款项实际发生坏账损失时，直接从应收账款中转销，计入当期管理费用。

2. 坏账确认标准

①债务人死亡或破产，以其遗产或破产财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

②债务人较长时期内未履行其偿债义务，并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无

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八）存货

1. 存货分类

存货主要为捐赠物资及采购物资。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在发出时，应当根据实际情况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会存货每年定期盘点一次。

4.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原则：

本会在期末按可变现净值与账面价值孰低的原则确定存货的期末价值。对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如下年度可变现净值回升，应在原已确认的跌价损失的金额内转回。

（九）长期投资

本会的长期投资包括：长期股权投资、长期债权投资等。

1.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如果民间非营利组织对被投资单位无控制、无共同控制且重大影响，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进行核算；如果民间非营利组织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权益法进行核算。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应当将实际取得价款与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2. 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债权投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长期债权投资应当按照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按期确认利息收入。长期债券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债券面值之间的差额，在债券持续时间，按直线法于确认债券利息收入时予以摊销。处置长期债权投资时，实际取得的价款与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3.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本会期末，对长期投资逐项进行检查，按单项投资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十）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标准

固定资产是指本会为行政管理、提供服务、生产商品或者出租目的而持有的，预计使用年限超过1年，且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3.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算，即按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使用年限扣除残值率确定其折旧率，年分类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专用设备	6 年	0%	16. 67%
通用设备	5 年	0%	20. 00%
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	15 年	0%	6. 67%

4. 不计提折旧的资产

本会用于展览、教育或研究等目的的历史文物、艺术品以及其他

具有文化或者历史价值并作为长期或者永久保存的典藏等，作为文物文化资产核算，不计提折旧。

（十一）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应当按照所建造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实际发生的全部必要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并单独核算。

（十二）无形资产

本会无形资产是指为开展业务活动、出租和管理目的而持有的且没有实物形态的非货币性长期资产，包括：专利权、非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土地使用权等。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无形资产在合同或法律规定的有效期内按直线法摊销。

（十三）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是指本会接受委托，从事受托代理业务而收到的资产。

（十四）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会将其确认为负债，以清偿该负债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予以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单列项目予以反映：

1. 该义务是捐赠资金管理账户承担的现时义务。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或服务潜力的资源流出。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五）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的投资利益和利息等）

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用途限定，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定性净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十六）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入。收入应当按照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提供服务收入、投资收益、商品销售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本会按以下规定确认收入实现，并按已实现的收入记账，计入当期损益。

本会在确认收入时，应当区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销售商品，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换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相关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可以按照完工进度或完成的工作量确认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收入；附条件的捐赠或

政府补助，在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但当捐赠资金管理账户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相应金额的现时义务时，应当根据需需要偿还的金额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接受捐赠的非货币性资产，以其公允价值计算。捐赠方在向协会捐赠时，应当提供注明捐赠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的证明，如果不能提供上述证明，不得向其开具公益性捐赠票据或者《非税收入一般缴款收据》，不得确认为捐赠收入。

本会接受的劳务捐赠，不确认为收入。

本会对于各项收入应当按是否存在限定区分为非限定性收入和限定性收入进行核算。

期末，本会应当将本期限定性收入和非限定性收入分别结转至净资产项下的限定性净资产和非限定性净资产。

（十七）成本费用划分原则

本会的支出分为业务活动成本、管理费用、筹资费用和其他费用。

1. 业务活动成本核算本会为了实现业务活动目标、开展项目活动或者提供服务所发生的费用。

2. 管理费用核算本会为组织和管理业务活动所发生的各项费用。

3. 筹资费用核算本会为筹集业务活动所需资金而发生的费用。

4. 其他费用核算发生的无法归属到业务活动成本、管理费用或筹资费用中的费用。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会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会计估计变更

本会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本会无重要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年初数	期末数
现 金		
银行存款	117,984.43	23,957.01
合 计	117,984.43	23,957.01

2. 净资产

类 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非限定性资产	117,984.43		94,027.42	23,957.01
限定性资产				
合 计	117,984.43		94,027.42	23,957.01

3. 捐赠收入

（1）总体情况

项 目 类 别	上 年 数		本 年 数	
	限定性	非限定性	限定性	非限定性
捐款收入		208,927.82		164,720.11
捐物收入				
合 计		208,927.82		164,720.11

（2）按项目类别列示

项目 名称	本期收入
人道救助	72,000.00
金秋助学项目	39,600.00
重阳节敬老	39,000.00
博爱捐	3,400.00

项目名称	本期收入
其他	10,720.11
合 计	164,720.11

(3) 大额捐赠收入

捐赠人	捐赠类型	捐赠金额
深圳国人无线通信有限公司	捐款	50,000.00
山西瑞海建材有限公司	捐款	20,000.00
山西捷安盛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捐款	10,000.00
绛县亿丰洗煤有限公司	捐款	10,000.00

4. 会费收入

项 目 类 别	上年数		本年数	
	限定性	非限定性	限定性	非限定性
会费收入		1,164.00		1,172.00
合 计		1,164.00		1,172.00

5. 提供服务收入

项 目 类 别	上年数		本年数	
	限定性	非限定性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委托培训费		26,000.00		
建设博爱卫生站项目				300,000.00
合 计		26,000.00		300,000.00

6. 其他收入

项 目 类 别	上年数		本年数	
	限定性	非限定性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利息收入		161.57		397.47
其他收入				
合 计		161.57		397.47

7. 业务活动成本

(1) 总体情况

项 目 类 别	上年数		本年数	
	限定性	非限定性	限定性	非限定性
捐赠支出		141,701.00		259,145.00
会员会费支出		924.00		1,172.00
服务支出				300,000.00
合 计		142,625.00		560,317.00

(2) 分类列示

项目名称	本期支出
人道救助	80,000.00
博爱项目	373,600.00
重阳节敬老	49,000.00
金秋助学项目	41,281.00
救灾救援项目	10,190.00
会员会费	1,172.00
其他	5,074.00
合 计	560,317.00

8. 其他费用

项 目	上年数	本年数
委托业宣传费、办公费	25,350.00	
合 计	25,350.00	

七、重大资产减值情况的说明

本会无重大资产减值情况。

八、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的说明

本会无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本会无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本会无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姓名

刘慧柳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56-09-1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运城黄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42701195609161307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41102180001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山西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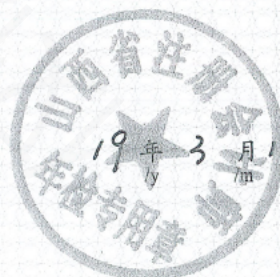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1996

年
/y

05 月
/m

31 日
/d



姓名 王雪琴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5-05-1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运城金鑫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42724197505181227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6

7

山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4 年注册会计师 任职资格检查公告

发布日期：2024-07-18

晋会协〔2024〕59 号

各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法》《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办法》（会协〔2008〕9 号）和《山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关于开展 2024 年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工作的通知》（晋会协〔2024〕38 号）的有关规定，我会对全省注册会计师开展了任职资格检查（以下简称年检）工作，现将年检结果公告如下：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我省共有会计师事务所 345 家，应参加年检的注册会计师 2377 人，通过年检的注册会计师 2351 人。

请社会各界监督，联系电话：0351-5639691。

附件：[2024 年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通过名单.doc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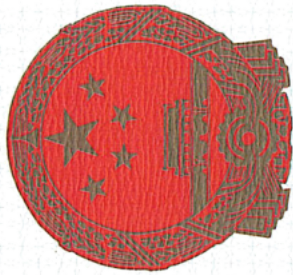
山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4 年 7 月 18 日

运城市

7、运城黄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注册会计师 6 名）

刘普柳 房过平 仇晓春 高文文 王雪琴 郭有明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运城黄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名称: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刘普柳

运城市河东街延长线东端关铝花园会所三
楼

有限责任

组织形式:

14110218

执业证书编号:

批准执业文号: 晋财会协字(1999)40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9年10月29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五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0692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4080071591499XN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
公示系统了解更
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运城黄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壹佰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1999年09月14日

法定代表人 刘普柳

住所

运城市盐湖区河东街延长线关铝花园会
所三楼301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司法鉴定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税务服务；价格鉴证评估；财务咨询；财政资金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服务；破产清算服务；薪酬管理服务；企业管理；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单位后勤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